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重要内谷症小: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部分高级管理人

过本次增持计划的50%。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毕的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采用自筹资金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如资金不到位可能 - 本次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拟自2022年4月15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 A股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合计将不少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本次增持不设价格下限,上限为人民币12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自愿 曾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编号:2022-032)。

二、本學の自訂外別250950000年 1.本次增持前,上述人员合计持有公司5,203,27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1194%。本次增持后,上述 人员合计持有公司6,140,17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1410%。具体增持进展如下:

累计自愿 增持金额 (万元) 186,900 100.41 100.41 100.46 187,200 100.46 187,200 1,590,422 0.0365 188,000 100.58 1,778,422 100.58 高级管理 1,134,330

截至2022年5月5日,上述人员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累计司股份936,900股,合计累计增持资金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的50%。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对影响的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毕的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采用自筹资金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如资金不到位可能 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毕的风险。

.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

74。 2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的 —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持续关注本次增持的有关情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 車事、車事云秘・中報側に約2里行股的基本商品 截至本公告披露自、飛行寿相(哈客務)的分育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 理刘国芳女士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共计250,000股,占公司2021年3月31日总股本的0.16%,其中无限

因个人资金需求,刘国芳女士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相关法律、行政法 9、部门规章禁止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本公司股票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减持方式 价交易减持 減持合理 期间 价格区间 以减持股份 来源 量(股) 不超过 0.04%

6注:上表中的计划减持比例为计划减持数量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 诺√是 □否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刘国芳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

1、公司重專和高数官理人员刘国方承站;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一个月內, 小转让政委委托他人 管理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乘生的股份)如送红限、资 本公职金转赠等,)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內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 防收盘价分配长于发行的。运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公司股票用来收益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 的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 于发行价;上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 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 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招上上海证券公司股份,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若发生职务变更、离职情况、仍将诸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 :、相关风险提示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

计划,本次藏持股份计划的藏持数量、藏持时间和藏持价格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二)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15日,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普莱柯"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 2021年12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 事项涉及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

2022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 律、法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 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933年、テマドロ300mm・ 調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9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73-19	200 111 123101	DACOURLE PAR	2.96, 2.44, 332, 164	99 MIN DE THE DE TIETRE		
	1	鲁用灭活疫苗生产项目	普莱柯(南京)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40,000.00	39,500.00		
	2	生物制品车间及配套设施改扩 建项目	洛阳惠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6,000.00	22,700.00		
	3	产品质检车间项目	普莱柯	8,200.00	8,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普莱柯	20,000.00	19,800.00		
	合计			94,200.00	90,000.00		
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净额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公							
董	事会可	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	对项目的募集资金的	入顺序和金	额进行适当调整。	若公	

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 人,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

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重要性、时效性等情况,调整并最 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投资金额。

"扣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首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向永修观由昭德股 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200万元出资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90,000.00万元(含本数)调减至不超过99,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鲁用灭活疫苗生产项目	普莱柯(南京)生物工程有限 公司	40,000.00	39,500.00
2	生物制品车间及配套设施改扩建 项目	洛阳惠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6,000.00	22,700.00
3	产品质检车间项目	普莱柯	8,200.00	00,000,8
4	补充流动资金	普莱柯	20,000.00	19,600.00
合计			94,200.00	89,800.00
i目投	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净额	额部分由公司以自有	资金或通过	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投人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公 司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

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重要性、时效性等情况,调整并最 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投资金额。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调整后的非公开 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详见附件《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

及11/10000余月条(1001mg) 中光明计》目来刊王初工程成切有限公司起21年度非公开及行為股股票方案(修订稿)》。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发行方案无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尚需经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5日

附件: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法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 具体方案如下

二、发行方式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有效

期内择机发行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许科先生在内 的不超过35名的特定投资者,张许科先生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拟认购股份总数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总股数的30%(含本数)且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总股数的5%(含本数)。张许科先生不参与市场竞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竞价结果,与其

他特定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未能通过询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则张许科先生以发行底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 均价的80%)作为认购价格参与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的其余发行对象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 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

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对象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发行人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四、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

司股票均价的80%(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 司股票交易总额/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 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了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为PO,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D,调整 后发行价格为P1,则:

派息/现金分红: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五、发行数量

是成本代码版本: 1年50/11年) 两项同时批评:P1=(P0-D)/(1+N)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上市公

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此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64,299,200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 总股本的20%

若公司股票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

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在公司成亲忙公司重要会队以二生发行口房间及主派及成外,还成,员本公然业程程 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注销库存股,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数量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发行人

协商确定 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扣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首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向永修观由昭德股 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200万元出资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从

下超过90,000.00万元(含本数)调减至不超过89,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 额		
	1	鲁用灭活疫苗生产项目	普莱柯(南京)生物工程 有限公司	40,000.00	39,500.00		
	2	生物制品车间及配套设施改扩建项目	洛阳惠中生物技术有限 公司	26,000.00	22,700.00		
	3	产品质检车间项目	普莱柯	8,200.00	8,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普莱柯	20,000.00	19,600.00		
		合计	94,200.00	89,800.00			
J	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净额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公						

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公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则先行投人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少干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

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重要性、时效性等情况,调整并最 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投资金额。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许科先生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

東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 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 《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 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内,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

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农自取本等事项则时工具或时却及以为企业等的上处现象的原金之间。 /人、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

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九、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十、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 普莱柯 公告编号: 2022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 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 (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福(河内) (1747) (1741) (1748) (1748) (1748) (1748) (1748) (1748) (1749) ([2013][10号) 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 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间报有关事项的指导管周》

(证监会公告[2015]31号)要求,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 并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公司相关主体就本次发行股票涉及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的 分析 并就采取的填补同报措施(修订稿)说明加口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嫌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在公司股本有所增加的情况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 可能导致公司发行当年利润增长幅度低于股本的扩张幅度,公司每股收益在发行后的一定

期间内将会被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在不考虑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前提下,根据下述假设条件,本次非公开发行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影响的模拟测算如下: 一) 主要假设

、假设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22年6月底实施完成,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非 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发行 2.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证券行业情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

数量上限(即64,299,2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9,800.00万元人民币,未考虑发行费用。」 述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份数量仅为估计值,仅用于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来

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最终募集资金总额、发行股票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 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等的影响; 5、未考虑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数之外的其他因素对股本的影响;

6、公司2021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413.7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48686万元。假设公司2022年净利润与2021年相比分别为持平、增长10%和增长20%(上述数据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的盈利预测,仅用于 计算本次发行推薄即期间报对主要指标的影响,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7、未考虑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8、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

等的影响。 。)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如下:

		2022年度/年末		
项目	2021年度/ 年末	不考虑本次发 行	考虑本次发行	
情形1:2022年净利润与上年持平				
总股本(万股)	32,149.60	32,149.60	38,579.52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413.74	24,413.74	24,413.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486.86	18,486.86	18,486.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80,045.21	204,458.95	294,258.95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76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8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2%	12.70%	1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9%	9.62%	7.80%	
情形2:2022年净利润较上年增长10%				
总股本(万股)	32,149.60	32,149.60	38,579.52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413.74	26,855.11	26,855.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486.86	20,335.55	20,335.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80,045.21	206,900.33	296,700.33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84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63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2%	13.88%	11.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9%	10.51%	8.53%	
情形3:2022年净利润较上年增长20%				
总股本(万股)	32,149.60	32,149.60	38,579.52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413.74	29,296.49	29,296.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486.86	22,184.24	22,184.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80,045.21	209,341.70	299,141.70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91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69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2%	15.05%	12.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9%	11.39%	9.26%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本次发行可能导致公司 发行当年每股收益较发行前出现下降的情形。本次融资募集资金到位当年(2022年度)公司的即期回报存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详见《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 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247、Invol47 Julione Inled (人) (一)本次教权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专注于兽用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兽用生物制品和兽用化学药 品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开展,在原有的业务基础上扩大公司经营规模,丰富产品品种,提升生产能力,进一步加强和巩固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地位。

预案章节

重要提示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 次募集资金使用的

证券简称:惠威科技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 广州車咸由吉利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 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不低于人民币 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6元/股的条件下,若按 回购资金总额上限6,000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75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的2.51%;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3,000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875,000股,约占公 司当前总股本的1.25%,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3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

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遗漏。

截至2022年4月30日,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495 44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67%,最高成交价为12.7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9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 为29,297,054.33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16元/股。本次回购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 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 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 露之日内:

(二)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21年7月14日)前五个交易日(即2021年7月7日至 2021年7月13日)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127,600股。截至2022年4月30日,公司每5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

份的数量最大值为560.580股(2022年3月24日至2022年3月30日),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 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031,900股。 (三)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符合下列要求: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言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

2、公司首次回胸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12月6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年11月29日至2021年 12月3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1,938,206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相关规定: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5,484,551股)。 2000年20日 (1) 2000年 (1) 2000年 (2) 46 (2) 46 (3)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修订稿)》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3%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22日,2021年12月 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1-043)

根据回购方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人民 币普通股(A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 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 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 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2年4月29日 公司通过同脑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音价交易方式要计同脑公司股份8.546 版主起还中仍20日,在10世纪的18年 550股,约15代司目前庭股本的3.04%,最高成交价为12.25元股,贵佐成交价为7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92,290,686.76(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等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的内

、八瓜八加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人才发展机制,不断完善培训措施并加大人才培育力度,同时重视 引进专业技术人才,现已形成一支高质量,高素质的人才团队。公司管理团队保持稳定,并 且具备多年的行业经验与管理经验,具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整体协作效能。公司现有技术研 发团队200余人,形成了以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牵头主持、具有国际化视野的博士为课题负 责人、资深行业技术专家与硕士为主体的研发团队,公司研发团队具有较强的专业技术能 力,能够满足本次募投项目的技术需求。 2、技术方面 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 构建了完备的反向遗传技术、原核表达技术、真核细胞表达技

二)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方面

专利。

因缺失疫苗等系列基因工程疫苗的实力。在联合研发方面,针对公司尚不具备的研发资质或关键技术,积极推进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哈尔滨兽医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 究所、军事科学院军事医学研究院军事兽医研究所、中国农业大学等机构建立产学研合作 关系,针对重大动物疫病或关键技术进行研发。 2019–2021年,公司累计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10%以上,持续高强度的研发投 人确保了公司研发成果顺利产出。截至2021年末,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获得国家新兽药注 册证书57项,累计提交发明专利申请514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271项,其中28项为国际发明

术、多联多价疫苗技术等研发技术平台,具备了开发亚单位疫苗、核酸疫苗、活载体疫苗、基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建立起了强大的产品销售网络,采用经销、直销和政府采购相 结合的方式,有针对性的覆盖不同养殖规模的客户。对于中小规模养殖户,公司和各等商形成了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销售服务团队和经销商自建团队形成良好协同和有效衔 接,共同推动公司的市场营销工作。对于大规模养殖集团客户、公司成立了战略客户部,统 筹公司产品资源、客户资源、技术资源,形成"药苗联动"机制,大力促进直销业务的发展, 为客户提供更有针对性的系统解决方案。

品牌优势,形成较高的知名度。公司在猪用、禽用重大动物疫病的疫苗开发方向取得了一系 列推动产业技术升级换代的基因工程疫苗或联苗,产品销售位居行业前列,公司科技创新 五、发行人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公司本着"金牌品质,造福人类"的企业宗旨,致力于在猪用、禽用、宠物、牛羊疫苗和药品等领域创新发展,以新技术、新产品推动畜牧业健康养殖和动物源性食品安全,构建了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此次募集资金合理使用,同时有效防 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具体的措施包括: (一)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将改进完善业务流程,提高经营效率,加强对研发、采购、销售等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加强销售回款的储收力度,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及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同时,公司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 使职权,独立董事能够认直履行职责,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 度保障。 (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存放 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并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 后,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募集资金投 句,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检查,配合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对募集资金 使用的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三)严格执行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股东利益,公司已经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 《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利润分配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 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同时,公司已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回报政策,在符合 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落实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公司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 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六、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为充分保护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 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对本次非公 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出具了相关承诺,具体如下:

1)A成成宗孫條稱即朔回成集計曾加四共」相大學由,共學如下: (一)整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 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

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担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址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 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

相挂钩; 6、本人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 挂钩; 7、若违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善菜柯 公告编号:2022-022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 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对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 A股股票方案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的主 要内容如下: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主要修订情况

新了公司宠物用疫苗业务开展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订了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厂了本次发行已取得的批准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批准和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重要提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

E新了公司财务和业务数据 F新了公司财务数据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 2、更新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数据并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

更新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修订了方案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同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水次同购计划 并将在同购期间根据法律法 规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5日

董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主要修订情况 可行性分析报告章节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更新了行业数据、公司财务和业务数据; 2、更新了兽用灭活疫苗生产项目、生物制品车间及配 5 施为扩建项目环评批与九理情况。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主要修订情况 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 填补措施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音

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 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 (修订稿)的公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以上修订内容无需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本次发行需经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为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年4月29日以当面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5月5日在洛阳市政和影15号公司十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监事3名,实到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监事会表决通讨以下事项:

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祝が占来:3宗政成,U宗及以,U宗尹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普

2021年度非从工公公 的股西葡萄(修订箱)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 告(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普

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 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

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2022年5月5日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5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22-023**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2年4月29日以电话、当面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5月5日以现场和通讯方 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 长张许科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工中以外的基本表现的通过。于多次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

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许科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松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

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普 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许科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 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

(修订稿)》。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许科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交股东大会宙iV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

2022年5月5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普 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 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

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 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许科先生回避表决。

事会授权人十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官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